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汨政办函〔2023〕31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汨罗市2023年“湘易办” 超级服务端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市直及驻汨各单位：

《汨罗市2023年“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公月9日

汨罗市 2023 年“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政府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建设决策部署，依照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 年“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升级工作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函〔2023〕17 号）和《岳阳市 2023 年“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建设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岳智慧办发〔2023〕2 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服务政务一体设计、整体规划、同步建设、协同联动的原则，通过岳阳市大数据枢纽赋能赋智，切实将“湘易办”打造成企业群众掌上办事“总入口”、优化营商环境“总平台”、数字政府建设“总引擎”，全面提升我市一体化移动服务能力。

二、建设目标

到 2023 年底，全市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自建业务系统平台全面对接整合至“湘易办”，各级各部门移动服务端从同时并存迈向逐步融合；全市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在“湘易办”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推进“秒批秒办”“体验专区”“政策兑现”“营商地图”等重点应用场景建设；全市“湘易办”四级网办服务事项达到 50 项，集成电子证照种类 80 类，用户数突破 33.3 万，力争用户月均活跃度达到 20%。（详见附件 1）

三、具体任务

(一) 加速推动政务事项全程网办

1.事项梳理。各级各部门全面梳理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针对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事项管理系统中事项清单、材料等与部门业务系统不一致的情形，及时向省厅联系反馈，修改完善，确保“湘易办”、自建办事系统和实际办事要求一致。（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5月30日）

2.质量管理。各级各部门要建立健全“湘易办”事项抽查制度。开展动态巡检，建立工作台账，加强服务事项变更、服务内容调整、办事指南变化的日常管理，确保办事指南、办理流程与线下一致、与实际一致。（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3.系统对接。市级及以下自建业务办理系统（不动产、公积金和住房维修基金等）要加快与岳阳市“一网通办”平台对接。一是要做好用户体系对接，确保移动端服务事项全量汇聚至“湘易办”岳阳旗舰店；二是实现事项、材料、流程和环节与岳阳市“一网通办”平台对接。（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公积金中心等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6月30日）

(二) 加快电子证照建设应用

1.实现电子证照全量汇聚。各级各部门参照《汨罗市推荐汇聚电子证照清单》（详见附件2），根据实际情况梳理形成可归

集的电子证照清单，制定本地本部门电子证照汇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责任人和完成时间节点。登陆省电子证照平台，根据国家统一标准规范，逐个填报证照清单中的证照底图模板、标签项、数据项、签章位置等照面信息。形成市级电子证照目录库和照面信息库，并全量录入相关证照信息。（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2.配合岳阳市电子证照库建设及指导服务平台的应用。实现证照目录索引，签章匹配调用，证照全量数据采集，证照制发，证照数据导入导出管理，多维度统计分析，证照与事项关联调用，留存复用等功能。（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财政局等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三）加速推动“无证明城市”建设。围绕企业和群众办事的重点高频证明事项，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梳理所开具的各类证明、批文、认证结论、鉴定结果、公证文书、说明等材料，对“法无规定”的一律取消；对确需保留的，应积极对接无证明城市系统，通过数据共享、在线核验、在线开具等方式实现企业群众“免证办事”。（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9月30日）

（四）拓展政务服务网上办、自助办、秒批秒办。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深化“一网通办”打造“一件事一次办”升级版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50号）、湖南省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推行告知承诺制办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湘政务函〔2023〕5号）等文件要求，不断提升网

办深度，通过市“一网通办”平台数据识别、数据共享、数据比对功能，以及电子表单、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技术，实现秒批秒办。（责任单位：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0月30日）

（五）融合汇聚“岳阳旗舰店”汨罗版块。聚焦受众面广、办理量大、企业群众急需的高频特色服务，不断丰富“湘易办”岳阳旗舰店和“岳办岳好”服务内容。同时，各部门要优化已上线服务事项流程，与“湘易办”进行服务融合，将采用H5页面或小程序跳转对接的政务服务事项改造为通过接口方式与岳阳市“一网通办”平台进行“受办分离”对接，提升用户体验。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市直部门及公共事业单位积极梳理各自高频特色公共服务。各级各部门原则上不再新建移动服务端，要依托“湘易办”和“岳办岳好”对外提供服务。（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0月30日）

（六）推进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按照“湘易办”政策兑现工作要求，对“岳商通”平台进行改造，实现与“湘易办”互联互通，全面梳理全市可兑现的政策，优化流程、精简材料，推进全量涉企政策在“岳商通”平台集中发布实施，不断提升政策兑现深度和体验感。各级各部门已使用自有系统申报兑现的，需将办件信息统一同步至“湘易办”政策兑现系统。原则上不得新建政策兑现平台。（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市财政局、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1月30日）

（七）丰富完善“营商地图”。优化“营商总览”“找政策、找

园区、找项目、找配套、找商机”数据采集填报等功能，依托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立共享报送机制，提升营商地图、政务网点和园区数据展示鲜活度，积极完善本地个性化主题式营商地图。

（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八）切实增强用户便利度和体验感

1.建设“湘易办”体验中心。在政务服务大厅高标准建设“湘易办”线下体验中心，全面立体展示、宣介“湘易办”，做到现场专人指导、专业导办。（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2.创新“远程导办”新型服务。依托“岳办岳好”平台建设远程导办专区，围绕高频事项上线智能指引模块，为企业群众提供精准专业的知识问答和线上导办服务。（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7月31日）

3.改造升级综合改革窗口。以“一网、一门、一次”改革总体要求为目标，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改革，形成以跨部门综合窗口为主的综合窗口服务模式。加快建立“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部门限时办结、统一窗口出件、全程电子监察”审批服务模式，推进政务服务受审分离，促进政务服务工作提速增效，为企业群众办事提供更多便利。（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0月10日）

4.优化统一支付平台。各级各部门要梳理本部门管辖的支付缴费服务至市统一支付平台，加强财政非税、税务和各类民生缴

费与市统一支付平台对接。（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税务局等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6月30日）

5.推进数据共享应用赋能。各级各部门应主动开展政务数据资源目录编制工作，及时登录市大数据枢纽门户发布已编制数据资源目录，挂接好数据资源。建立数据共享交换和数据服务提供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政务数据共享效率，高效服务“湘易办”岳阳旗舰店。（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等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6.上线微信、支付宝小程序。各级各部门积极配合“湘易办”微信、支付宝小程序的安全验证要求，对本部门接入“湘易办”岳阳旗舰店的应用服务进行安全升级，开展安全校验，配合做好“湘易办”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上线和迭代升级等相关工作，延伸“湘易办”品牌影响力。（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

（九）强化宣传推广，营造立体式宣传氛围

1.创新宣传内容和形式。各级各相关部门要统筹抓好单位内部推广和面向社会宣传推广工作，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园区、社区、学校、广场、银行网点、车站等公共场所，创新运用短视频、H5、图解、动漫、展板、海报、宣传手册等方式开展宣传推广，让企业和群众“零距离”体验“湘易办”。要发挥移动通信、大数据等信息技术的支撑作用，精准推广。（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直相关单位、汨罗电信、汨罗移动、汨罗联通；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

2.扩大宣传渠道和范围。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要上下、横向形成合力，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行政推动和活动策划相结合”等方式，广泛运用电视、报纸、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矩阵，以及高铁、公交车站牌、商超媒体、户外广告等公共场所公益广告传播渠道，充分挖掘宣传推广应用“湘易办”的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多渠道、多形式营造立体式宣传氛围。（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局、汨罗融媒体中心、市广播电视台等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

3.增强宣传热度和精度。围绕高频热点政务服务事项，以及主题式、套餐式场景服务，大力推介“湘易办”利企便民功能。将旅游消费、人才就业、新生入学、成绩查询、社保缴纳、医保缴费等热点应用场景上线“湘易办”，推动线上热点应用和线下主题活动相结合，实现“湘易办”进机关、进企业、进高校、进商场、进社区。（责任单位：高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市文旅广电局、市教体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工信局、市商务粮食局等市直相关单位；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

四、组织领导

（一）加强组织保障。成立汨罗市“湘易办”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市长担任组长，分管副市长担任执行组长，市政府办党组成员、优化办主任，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书记、局长为副组长；各镇政府、市直有关单位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负责日常工作。各镇、市直

有关单位要按工作方案要求成立工作专班，扎实推进工作落实，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详见附件3）各相关单位请于5月20日前将分管领导和联络员信息表（详见附件4）反馈至“湘易办”工作执行专班（联系人：周礼，联系电话：5244006，邮箱：mlxzspfwj@163.com）。

（二）加强任务调度。市“湘易办”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按照重点民生实事“月通报、季总结、年考核”的机制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调度，调度情况报市政府督查室，并定期抄送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按照民生实事指标任务、年度重点工作、应用场景建设要求，制定推进方案，细化实施路径，建立任务推进台账，列出事项、证照、用户数等明细，实时掌握工作进展，如实反映工作成效，全面落实好各项工作任务。

（三）加强资金保障。各级各部门要按照“系统谁建设、对接谁负责”原则给予移动政务服务建设、系统对接、接口改造、数据共享、日常运营等工作提供必要经费保障。

（四）加强考核评估。“湘易办”建设工作完成情况已纳入省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监督评价暨“一件事一次办”改革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考核评估范围。市“湘易办”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对各相关单位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定期通报，倒逼责任压实、工作落实。

附件：1.“湘易办”超级服务端汨罗市建设指标任务分解表

- 2.汨罗市推荐汇聚电子证照清单
- 3.“湘易办”汨罗市工作专班分管领导和联络员信息表
- 4.“湘易办”汨罗市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1

“湘易办” 超级服务端汨罗市建设指标任务分解表（电子证照）

单位名称	市编办	自然资源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文化旅游广电局	水利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农业农村局	民政局	教育局	卫生健康局	公安局	财政局	林业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烟草局	气象局	交通局	消防大队	宣传部
证照种类数量（类）	1	4	2	9	3	1	3	16	3	3	10	22	1	3	1	1	2	5	1	1

“湘易办” 超级服务端汨罗市建设指标任务分解表（用户推广）

单位名称	归义镇	弼时镇	川山坪镇	罗江镇	桃林寺镇	屈子祠镇	新市镇	大荆镇	古培镇	神鼎山镇	三江镇	汨罗镇	白水镇	长乐镇	白塘镇					合计
用户数突破 33.3（万人）	6.4	2.15	3	3.1	3.6	2.25	1.4	1.3	1.75	2.55	1.8	1.5	1.75	1.4	1.2					34.25

附件 2

汨罗市推荐汇聚电子证照清单

序号	证照类型名称	汇聚部门	颁发层级
1	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	自然资源局	市/县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自然资源局	市/县
3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自然资源局	市/县
4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	自然资源局	市/县
5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	住建局	市/县
6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住建局	市/县
7	临时占用城市绿地许可证	城管局	市/县
8	占用城市道路许可证	城管局	县
9	挖掘城市道路许可证	城管局	市/县
10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证	城管局	市/县
11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服务许可证	城管局	市/县
12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	城管局	市/县
1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城管局	市/县
14	迁移、拆除、关闭城市环卫设施许可证	城管局	市/县
15	燃气经营许可证	城管局	市/县
16	娱乐经营许可证	文旅广电局	市/县
17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文旅广电局	县
18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文旅广电局	县
19	河道采砂许可证	水利局	市/县
20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人社局	市/县
21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人社局	市/县
22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人社局	县
23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24	兽药经营许可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25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26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27	动物诊疗许可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序号	证照类型名称	汇聚部门	颁发层级
28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证明	农业农村局	市/县
29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证	农业农村局	县
30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域滩涂养殖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32	养蜂证	农业农村局	县
33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农业农村局	市/县
34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	农业农村局	市/县
35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	农业农村局	县
36	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登记证书	农业农村局	县
37	拖拉机行驶证	农业农村局	县
38	联合收割机行驶证	农业农村局	县
39	收养登记证	民政局	市/县
40	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民政局	市/县
41	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	民政局	县
4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书	教体局	市/县
43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	教体局	市/县
44	社会体育指导员证书	教体局	市/县
45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	交通局	市/县
46	港口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交通局	市/县
47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交通局	市/县
48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国籍证书	交通局	市/县
49	巡游出租汽车运输证	交通局	市/县
50	卫生许可证	卫健局	市/县
51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卫生验收认可书	卫健局	市/县
52	放射诊疗许可证	卫健局	市/县
53	放射工作人员证	卫健局	市/县
5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卫健局	市/县
55	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	卫健局	市/县
56	乡村医生执业证书	卫健局	县
57	健康证	卫健局(疾控中心)	县
58	无偿献血证	卫健局	市/县

序号	证照类型名称	汇聚部门	颁发层级
59	中医诊所备案证	卫健局	市/县
60	防雷装置设计核准意见书	气象局	市/县
61	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气象局	市/县
62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公安局	市/县
63	居住证	公安局	市/县
64	居民户口簿	公安局	县
65	户口迁移证	公安局	市/县
66	准予迁入证明	公安局	市/县
67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	公安局	市/县
68	中华人民共和国边境管理区通行证	公安局	市/县
69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通行证	公安局	市/县
70	往来港澳通行证	公安局	市/县
71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公安局	市/县
72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公安局	市/县
73	犬类准养证	公安局	县
7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登记证书	公安局	市/县
75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公安局	市/县
76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公安局	市/县
77	特种行业许可证	公安局	县
78	焰火燃放许可证	公安局	市/县
79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证	公安局	县
80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证	公安局	县
81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	公安局	县
82	剧毒化学品公路运输通行证	公安局	县
83	放射性物品运输通行证	公安局	市/县
84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消防大队	市/县
85	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财政局	县
86	林木采伐许可证	林业局	市/县
87	木材运输许可证	林业局	县
88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	林业局	市/县

序号	证照类型名称	汇聚部门	颁发层级
89	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	宣传部	市/县
90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编办	市/县
91	烟草零售专卖许可证	烟草局	市/县
92	营业执照	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县

附件 3

“湘易办”汨罗市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1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营田公务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完成辖区营商地图、企业数据的收集，并通过岳阳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实时更新报送。2.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工作，落实好组织申报、资金审核、信息公开、跟踪监管和应用培训工作。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	市发改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3.配合岳阳市局，落实“融资服务一件事”“招投标一件事”落地实施。
3	市工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3.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同时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和组织培训工作。4.配合岳阳市局，推进“政策兑现一件事”落地实施。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4	市教体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结合入学报名，教育缴费等场景推动“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入学一件事”落地实施。
5	市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已有垂管系统兑现的，争取办件数据回流或“二次录入”确保全量汇聚办件信息；同时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和组织培训工作。 5.完成“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实现证明可在线开具。 6.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婚姻一件事”“服务特殊群体一件事”“身后一件事”落地实施。 7.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6	市科技局	<p>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p> <p>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p> <p>3.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已有垂管系统兑现的，争取办件数据回流或“二次录入”确保全量汇聚办件信息；同时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和组织培训培训工作。</p> <p>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7	市人社局	<p>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p> <p>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p> <p>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p> <p>4.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已有垂管系统兑现的，争取办件数据回流或“二次录入”确保全量汇聚办件信息；同时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和组织培训培训工作。</p> <p>5.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就业一件事”“社会保险一件事”“退休一件事”“企业用工一件事”“员工保障一件事”落地实施。</p> <p>6.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p>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8	市住建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多图联审一件事”“施工许可一件事”“联合验收一件事”“水电气联合报装一件事”“经营性项目验收开办一件事”落地实施。
9	市公安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完成“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实现高频事项证明可在线开具。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10	市卫健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完成“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实现证明可在线开具。 5.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6.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出生一件事”“就医一件事”落地实施。
11	市司法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做好全市各部门“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和审查。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12	市自然资源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不动产登记一件事”“用地审批一件事”落地实施。
13	市财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根据各政策主管部门政策、事项清单形成财政预算清单，同时将部门涉企奖补资金通过“岳商通”平台规范性兑现，纳入市财政局财政资金监管的绩效考核。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完成市财政非税系统对接市统一支付平台、实现“湘易办”在线非税缴费，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14	市城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5	市应急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6	市林业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17	市水利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8	市交通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4.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5.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19	市市场监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在企业注册环节同时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工作。 5.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6.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企业开办一件事”“企业变更一件事”“企业注销一件事”落地实施。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20	市文旅广电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5.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1	市农业农村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2	市商务粮食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5.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23	市医疗保障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4.完成“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实现证明可在线开具。
24	市税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在纳税人办理业务时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工作。 5.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综合纳税一件事”落地实施。
25	市气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完成“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实现证明可在线开具。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26	市残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4.牵头落实省残联、省卫健局、省政务局联合下发《关于实行残疾人证“一件事一次办”的通知》。
27	市公积金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完成“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实现证明可在线开具。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28	市自来水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29	国网汨罗供电公司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0	市金融办	1.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31	市生态环境局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2	市贸促会	1.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落实“政策兑现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同时做好岳商通平台应用推广和组织培训工作。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33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配合岳阳市局，牵头推进“军人退役一件事”落地实施。
3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牵头推进“湘易办”岳阳市旗舰店汨罗上线事项建设，统筹指导各级各部门开展“湘易办”应用场景创新、服务上线、系统对接、数据共享、安全保障等各项工作，加快全市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和岳商通平台建设升级等配套项目建设，全面支撑“湘易办”持续稳定运行。 2.负责协同全市各级各部门开展业务办理系统与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对接工作。 3.负责业务指导、任务分解、监测调度、信息上报、考核评价等工作，构建上下联动、横向协同工作机制，按照重点民生实事“月简报、季总结、年考核”的机制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调度。 4.配合做好“湘易办”测试问题整改、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等相关工作。 5.推动“湘易办”共建共享，统筹全程网办事项管理，做好电子证照集成应用、“无证明城市”升级版、政策兑现、营商地图、湘易办线下体验中心、宣传推广等相关工作。

序号	责任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35	市交警大队	1.完成本部门电子证照归集工作，确保通过省电子证照库平台全量输出到“湘易办”。 2.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梳理本部门高频特色便民服务事项接入岳阳市旗舰店，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3.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4.配合做好数据资源共享编目、统一支付平台接入、微信小程序服务上线安全验证等相关工作。 5.完成“无证明城市”建设高频事项的梳理，实现高频事项证明可在线开具。
36	市国资服务中心	1.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37	市烟草专卖局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细化事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做好服务事项质量管理，确保所有事项可用好用。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38	市统计局	1.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2.落实“政策兑现即申即享免申即享”任务，确保全量涉企政策上线“岳商通”平台并“全过程留痕”兑现。
39	市民宗局	1.完成本部门全程网办事项上线服务。 2.配合做好湘易办注册用户推广任务。

附件 4

“湘易办”汨罗市工作专班分管领导和联络员信息表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联 系 电 话